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89,522,2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传艺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壮	戴长霞	
办公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 33 号	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 33 号	
传真	0514-85086128	0514-85086128	
电话	0514-84606288	0514-84606288	
电子信箱	tsssb01@transimage.cn	tsssb01@transimage.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输入类设备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从事各类输入类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按照下游应用领域的不同，公司输入类设备产品可以分为笔记本/台式机电脑键盘、平板电脑外接键盘、触控模组和鼠标等，其具体应用在台式机电脑、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下游计算机类产品。在输入设备领域，公司凭借自身领先的研发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是行业知名的键盘、鼠标和触控模组的生产商，部分产品在细化市场领域排名第一。

在输入类设备领域，公司已成功进入众多国际领先品牌的合格供应商体系，主要大型客户包括 Thinkpad、Lenovo、华为、SONY、TOSHIBA、SAMSUNG、小米等。

2、FPC 业务

公司在报告期内还从事柔性电路板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专注于为行业领先客户提供全方位 FPC 产品及服务，根据下游不同终端产品对于 FPC 的定制化要求，为客户提供涵盖产品设计、研发和销售各个环节的整体解决方案。按照下游应用领域的不同，公司 FPC 产品可以分为通讯用板、消费电子和计算机用板等，并广泛应用于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笔记本电脑和手机/平板等产品领域。公司服务的客户包括富士康、华为、Lenovo、SAMSUNG、technicolor 等。

3、钠离子电池业务

公司新能源板块主营业务为钠离子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包括圆柱型钠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低速电动车等领域）、方型钠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车辆、储能等领域）等。

钠离子电池产品是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布局发展的核心产品和重要载体，目前已在高倍率快充、高倍率放电等多个方面形成了具有行业竞争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先后于 2022 年 10 月、2023 年 3 月实现了中试线的投产和一期 4.5GWh 产能的投产，目前，公司圆柱型钠离子电池产品和方型钠离子电池产品均能实现稳定量产。公司将通过工艺技术和材料体系的不断完善和改进，持续提升产品性能品质。同时，针对钠离子电池二期项目，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受到相关融资进度影响，对建设节奏进行了适当调整。截至目前，项目二期仍在建设当中。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247,119,600.80	3,580,446,250.03	3,580,419,257.66	18.62%	3,378,998,256.53	3,378,998,25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6,076,699.84	2,055,431,059.78	2,055,983,318.71	1.46%	1,928,298,672.87	1,928,298,672.87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773,523,606.62	1,998,708,923.27	1,998,708,923.27	-11.27%	1,920,462,194.48	1,920,462,19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45,890.94	115,019,134.71	114,925,623.87	-63.68%	164,416,727.44	164,416,72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44,345.13	171,061,726.59	170,968,215.75	-80.44%	123,812,819.00	123,812,81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979,726.12	446,471,898.03	446,471,898.03	-42.89%	252,842,104.97	252,842,10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4	0.40	-65.00%	0.58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4	0.40	-65.00%	0.57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5.83%	5.82%	-3.80%	8.97%	8.9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3,718,843.06	431,259,258.67	470,216,390.68	508,329,11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99,200.68	14,762,635.91	25,986,561.82	-24,802,50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33,732.35	24,303,564.26	27,202,183.59	-37,395,13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91,677.04	-18,751,140.30	110,925,889.55	18,613,299.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0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邹伟民	境内自然人	49.68%	143,835,000	107,876,250	质押	35,300,000	
宁波格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5,346,500	0	不适用	0	
陈敏	境内自然人	1.09%	3,145,000	0	不适用	0	
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78%	2,258,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3%	2,102,108	0	不适用	0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委托 11	其他	0.49%	1,412,19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025,602	0	不适用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0.34%	995,600	0	不适用	0	
#徐利云	境内自然人	0.21%	607,400	0	不适用	0	
#周益民	境内自然人	0.21%	595,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邹伟民与陈敏系夫妻，格通创投为邹伟民控制的企业，邹伟民、陈敏、格通创投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徐利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07,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07,400 股；股东周益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95,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95,4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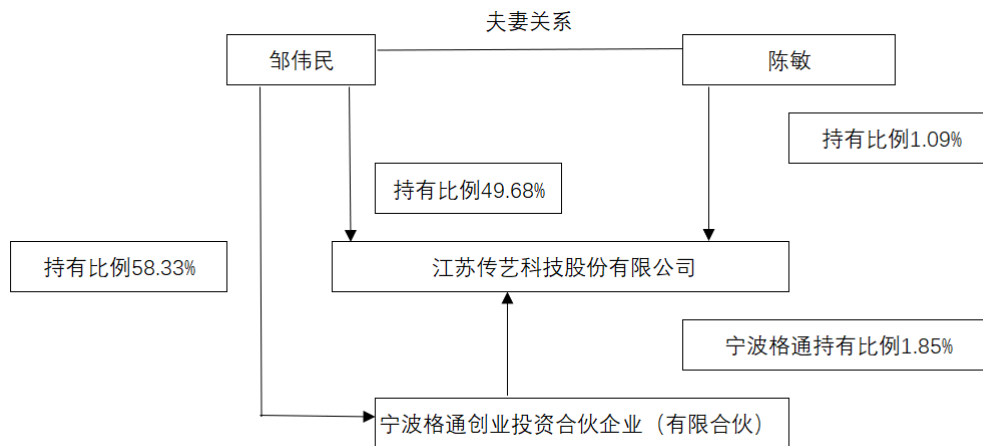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事项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票 6,300,000 股，质押给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

2、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事项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票 29,000,000 股，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于 2022 年 3 月年办理延期购回，延期购回后质押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3 日。2023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将其已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29,000,000 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延期购回后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1 日。

3、再融资工作进展事项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86,856,676 股（含本数），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本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1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项

报告期内，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已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邹伟民先生、徐壮先生、杨锦刚先生、李静女士、李爱芹女士、于树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梁国正先生、余新平先生、姜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强先生、郭冬梅女士与 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龚彩萍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以上相关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5、关于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关注函、警示函事项

2023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6、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进展事项

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邹伟民

2024年3月28日